

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公布长治市化工重点监控点（第三批） 认定名单的通知

潞州区人民政府、屯留区人民政府、黎城县人民政府，市直各有关部门：

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山西省化工重点监控点认定办法》（晋政办发〔2024〕3号）和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长治市化工重点监控点认定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长政办发〔2024〕16号）有关规定，经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初审，市直相关部门复审、网站公示并报请市政府审定同意，现将认定的第三批化工重点监控点共4户企业予以公布。

请潞州区、屯留区、黎城县人民政府及市直相关部门加强监督管理，推动企业严格履行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法定责任，切实提高企业质量效益、本质安全和绿色发展水平。

附件：长治市化工重点监控点认定名单（第三批）

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5年10月11日

（此件予以公开）

附件：

长治市化工重点监控点认定名单（第三批）

1. 山西潞安煤基合成油有限公司
2. 山西中钢能源煤化有限公司
3. 山西省黎城县裕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4. 山西南耀集团昌晋苑焦化有限公司